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召开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详见 2021 年 5 月 7 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21 年 7 月 20 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2021 年 7 月 22 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21 年 9 月 13 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21 年 9 月 15 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2021年9月15日)、2021年9月27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21年9月27日)。

二、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委托方: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 人民币 20,00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外贸信托·五行荟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人民币 20,000 万元)。

委托理财期限: 182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1年6月17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一) 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外贸信托·五行荟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金额(万元)	20,00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4.8%
产品期限	182 天

收益类型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风险等级	R2（稳健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时，遵守审慎原则，选择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稳健型理财产品，投向以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国债、同业存单等各类符合监管要求的固定收益类和非固定收益资产。根据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公司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在不影响公司的内部正常运营的前提下，进行理财活动。同时，公司财务部会建立理财产品台账，及时跟进理财的运作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主要要素

1、外贸信托·五行荟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名称：外贸信托·五行荟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类型：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R2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化）：4.8%

产品起息日：2021年12月8日

产品期限：182天

公司认购金额：20,000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1）固定收益类工具：交易所和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融机构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债券型基金、分级基金的优先级、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或资产

管理计划)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包括但不限于信贷资产支持证券、受益凭证等)。

(2)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含通知存款、协议存款)、货币市场类银行理财产品、货币市场类信托计划以及货币市场类券商资产管理计划等。

(3)其他工具:包括非货币市场类的银行理财计划、信托计划、基金公司特定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子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券商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收益权、贷款收益权等。

(4)如法律法规规定受托人须取得特定资质后方可投资某产品,则受托人须在获得相应资质后才能投资该产品。

(5)监管要求认购的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委托人知晓并接受,根据《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及有权机关或机构的其他规定,委托受托人以信托资金初始本金金额的1%认购信托业保障基金,该等认购行为系本信托项下信托财产投资的一部分,所产生的投资收益归属信托财产。委托人委托受托人以信托资金认购信托业保障基金,不代表受托人或任何其他有权机关承诺或保证本信托计划赢利本金不受损失。

(二)风险控制分析

1、财务部门相关人员负责做好资金计划,充分预留资金,谨慎确定投资期限,保障公司正常运营。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理财交易对方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通过对自有资金适度、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属于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管理人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中信理财之共赢成长强债三个月锁定期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00	30,000.00	336.08	-
2	招商银行周周发二点零理财计划	10,000.00	10,000.00	103.22	-
3	浦发银行财富班车进取之新客理财	10,000.00	10,000.00	73.84	-
4	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3,300.00	3,300.00	25.70	-
5	外贸信托-五行荟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	20,000.00	322.19	-
6	中银理财“稳享”（封闭式）	10,000.00	10,000.00	139.65	-
7	邮银财富·债券2018年第201期三个月定开净值型	3,400.00	3,400.00	36.83	-
8	“安鑫”（七天）固定收益类开放式净值型	3,300.00			3,300.00

9	工银理财·如意人生多资产轮动3个月定开理财产品（第2期）	10,000.00	10,000.00	84.24	-
10	浦发银行悦盈利之6个月定开型G款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1	招银理财招睿零售青葵系列半年定开6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5,000.00			5,000.00
12	光大理财“阳光金日添利1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3	太平洋证券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祥瑞专享71号	10,000.00			10,000.00
14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启信半年定开二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			20,000.00
15	外贸信托-五行荟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			20,000.00
合 计:		170,000.00	96,700.00	1,121.73	73,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1,7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12%	
最近12个月内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56%	
目前已使用理财额度				73,3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6,7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00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73,30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七、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认购证明。

特此公告。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8日